

证券代码：000023 证券简称：深天地 A 公告编号：2016- 012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。
- 2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2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40
- 2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5 日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

3、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2 月 4 日下午 15:00 至 2016 年 2 月 5 日下午 15:00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（北区）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十楼公司会议室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

（四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五）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国富先生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8 人，代表股份 56,657,18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8322%。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5 人，代表股份 56,603,78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7937%；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3 人，代表股份 53,4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5%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

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，拟提名姜洪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此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2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“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”。

附：姜洪文先生简历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6,657,1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6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东方昆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成义先生、古伊琪女士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，会议形成的《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东方昆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；

（三）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

附：

姜洪文 男 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曾先后任职于深圳泰邦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聚能投资中心（普通合伙）、深圳汉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现任职于深圳华旗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宁波华旗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丰盈传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姜洪文先生为公司股东—宁波华旗同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实际控制人，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“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规定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